

#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中區資源回收廠

## 104 年第 2 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04 年 9 月 7 日下午假本廠行政大樓 4 樓第 1 會議室召開					
主席	吳主席委員家安					
出席委員	林委員燦銘、王委員志正、劉委員重明、王委員凱弘、謝委員耀德、朱委員梅芬、郭委員君寶、陳委員暉宏、蘇委員文獻、林主任裕燕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胡技正耀煌、曾技士智斌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3 案	討論提案	3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 裁示(決議)事項 (請以條列簡要 敘明)	<p>一、專題報告：</p> <p>(一)資源回收廠代處理廢棄物管理業務專案稽核：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本次專案稽核係針對本廠所轄管之岡山垃圾焚化廠(以下簡稱岡山廠)受理一般事業廢棄物之相關進廠業務，稽核項目分別為受理申請進廠之審查作業流程、清運車輛之進廠過磅程序與執行進廠廢棄物檢查作業等三層面，稽核標的計有清除業者 50 件、事業機構 596 件，採取書面檢視和實地抽查方式辦理。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本次稽核所發現之缺失，大部分係屬受理申請進廠之審查作業層面，本廠政風室亦針對缺失提出建議事項與策進作為，經權管單位補充說明及與會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已獲致共識與執行方式，現由權管單位針對相關規範再行研議改善中。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<b>主席裁示：請權管單位參酌建議事項及會議討論內容再行修正相關規範，並依程序提報廠務會議與辦理後續行政透明事宜。</b></p> <p>(二)「圖利與便民」專題報告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<b>主席裁示：加強宣導。</b></p> <p>(三)「增加底價合理訂定提醒機制」專題報告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<b>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</b></p> <p>二、討論提案：</p> <p>(一)有關岡山廠廢棄物申請進廠之審查作業規範，宜再行研議改善以臻完善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<b>主席裁示：請參考其他機關作法後再行研議修正。</b></p> <p>(二)有關事業單位申請廢棄物進廠，疑有規避檢附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而分散申請次數之情形，建請業管單位研析制定預防機制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<b>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。</b></p>					

	<p>(三)有關岡山廠廢棄申請入廠之相關資訊，宜建置行政透明化系統 <b>主席裁示：嗣岡山廠申請進廠審查作業規範審議通過後，再行辦理。</b></p> <p>(四)因應『第 14 任總統、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』選舉屆至，請各單位同仁落實行政中立 <b>主席裁示：加強宣導。</b></p>
後續執行情形	操作組針對岡山廠申請進廠之審查作業規範及相關表單格式，應參考其他機關作法後再行研議改善，並依程序提報廠務會議審議通過後正式實施，並辦理後續行政透明化系統。

承辦人：黃微惇

職稱：政風室組員

電話：3909400-701